

报告编号：OXXNWSCEQ2024

报告版本：2024 年第一版

东莞市清溪厦坭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单位名称：东莞市石鼓净水有限公司清溪分公司

编制单位：东莞市生态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 年 10 月



目录

1 调查目的	1
2 工作原则	1
3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内容	2
3.1 应急组织机构	2
3.1.1 应急救援组织体系	2
3.1.2 应急救援指挥系统图	2
3.1.3 应急组织机构具体名单	2
3.1.4 应急机构人员联络表	2
3.2 各应急职能部门职责	3
3.2.1 应急救援指挥部职责	3
3.2.2 应急救援指挥部人员职责	4
3.2.3 各应急小组职责	4
4 预防预警措施	7
4.1 危险源监测、监控的方式和方法	7
4.1.1 生产中控系统	7
4.1.2 环保自动监控系统	7
4.1.3 重金属的监测	7
4.1.4 日常管理监控	7
4.2 环境风险源防控措施	7
4.2.1 污水处理系统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7
4.2.2 固体废物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0
4.2.3 在实验室产生的危废管理方面	10
4.2.4 储罐、加药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1
4.2.5 事故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1
4.2.6 生化系统微生物出现异常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4
4.2.7 地下区域废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4
5 资金保障	15
6 应急物资保障	16
7 外部救援保障	18
8 建议	19



1 调查目的

突发环境污染事件是威胁人类健康、破坏生态环境的重要因素，其危害性制约着生态平衡及经济、社会的发展，迫切的需要我们做好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的预防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环境事件引起的严重危害。

当事件或灾害不可能完全避免的时候，建立环境事件应急救援体系，组织及时有效的应急救援行动，已成为抵御事故风险或控制灾害蔓延、降低危害后果的关键甚至是唯一手段。

应急资源是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基础。目前大部分企业自身应急资源不足应对各类突发环境事件，若不开展应急资源调查，则无法对应急人力、财力、装备进行科学地调配和引进，据此编制本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2 工作原则

本编制原则主要以预防、控制企业突发性环境事件风险为目的，以东莞市清溪厦坭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应急预案应急资源作为调查重点，编制具有真实、可靠性的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3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内容

3.1 应急组织机构

3.1.1 应急救援组织体系

为了做好处置安全生产事故的组织和对应工作，特设立突发环境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应急救援指挥部设在综合楼，组织形式如下：

(1) 总指挥：乔文

(2) 副总指挥：陈泽填

3.1.2 应急救援指挥系统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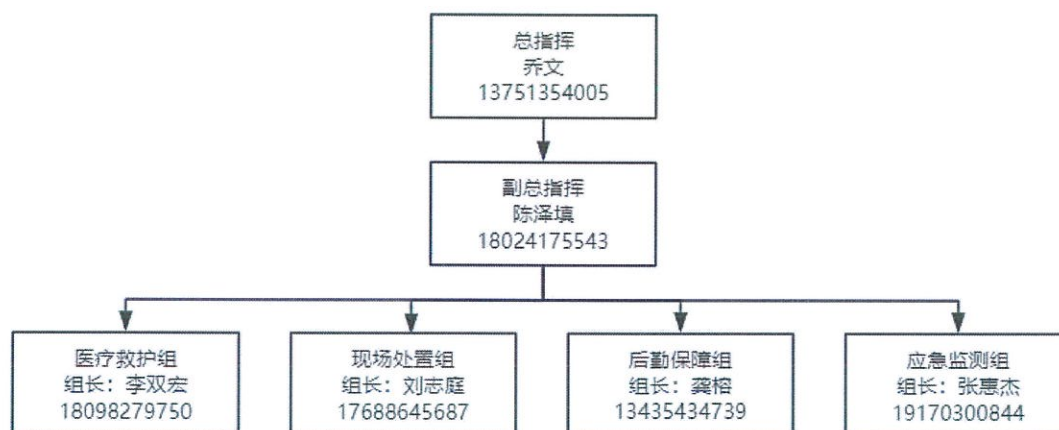


图 3.1-1 应急组织体系架构图

3.1.3 应急组织机构具体名单

(1) 总指挥：乔文

(2) 副总指挥：陈泽填

(3) 现场处置组：刘志庭、林雁鸿、朱杨焕、潘伟雄、陈李诗

(4) 后勤保障组：龚榕、邹刚、李志刚、张菁婷

(5) 医疗救护组：李双宏、陈丽洁

(6) 应急监测组：张惠杰、周昌宁

3.1.4 应急机构人员联络表

表 3.1-1 应急机构人员联络表

组织机构	职位	姓名	联系电话
应急指挥部	总指挥	乔文	13751354005
	副总指挥	陈泽填	18024175543
现场处置组	组长	刘志庭	17688645687
	组员	林雁鸿	13042090606
	组员	朱杨焕	15989649408
	组员	潘伟雄	15118400755
	组员	陈李诗	17304069891
后勤保障组	组长	龚榕	13435434739
	组员	邹刚	19925338961
	组员	李志刚	15986674369
	组员	张菁婷	15018087589
医疗救护组	组长	李双宏	18098279750
	组员	陈丽洁	13410433041
应急监测组	组长	张惠杰	19170300844
	组员	周昌宁	13786492496

3.2 各应急职能部门职责

3.2.1 应急救援指挥部职责

应急救援指挥部是公司整个应急救援系统的重心，主要负责协调事故应急救援期间各个机构的运作，统筹安排整个事故应急救援行动，为现场应急救援提供各种信息支持，是组织、指挥、协调事故现场抢险救灾的最高权力机构，主要的职责如下：

（1）根据企业实际生产情况，制定本单位环境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组织相关人员学习和交流，建立起相应的监督机制，保障生产的安全运行；

（2）根据安全环保生产的要求，保障用于安全环保生产相关的设备设施投入和运行；

（3）建立环保安全检查组织，及时积极对安全环保生产进行监督和维护，预防和消除环保安全事件隐患；

（4）熟悉应急预案的具体要求，并根据应急预案提出的应急物资计划组织采购储备应急物资，从人员、财力、物力等方面保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的实施需要；

(5) 发生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后，根据本预案制定的时限，及时、主动向环境应急指挥部提供应急救援有关的基础资料，如实报告有关情况以及可能造成的污染危害等；

(6) 全权负责事件应急处置的组织指挥，并根据事件的性质、类别实施应急措施，结合实际决策总体救援处置方案；

(7) 调度事件救援所需要的人、财、物的力量，并根据事态发展，适时调整事件处置方案。

3.2.2 应急救援指挥部人员职责

一、总指挥

- ①全面负责事故应急处理的组织、指挥、协调工作；
- ②对事故的严重性及危害程度进行判断，确定事故应急处理的级别和相应的报警级别；
- ③启动外部增援力量的决策；
- ④签署应急预案启动令和终止令；
- ⑤事故平息后，尽快安排有关人员处理善后工作，包括事故调查、恢复生产及善后伤亡人员等。

二、副总指挥（场内事故现场指挥）

- ①下达各种应急救援指令；
- ②下达对事故装置及事故相关装置、公用工程等紧急停工的决定及指令；
- ③环境敏感点水、气、危险废物等取样检测的决定与指令；
- ④内部警戒的决定及指令；
- ⑤环境污染控制措施实施及调整的决定及指令；
- ⑥救援物资、救援力量的调配指令；
- ⑦人员救护与急救；
- ⑧污水流向监控及封堵的决定和指令；
- ⑨协调应急救援其他事项；
- ⑩总指挥不在现场，副总指挥行使总指挥职责。

3.2.3 各应急小组职责

一、现场处置组

①在事故发生后，迅速集合队伍赶赴现场，根据事故情形佩戴正确的个人防护器具，切断事故源；

②根据上级下达的指令，迅速抢修设备、管道、控制事故，防止扩大；

③有计划、有针对地预测设备、管道泄漏部位，进行计划性检修，并进行封、围、堵等抢救措施的训练和实战演习；

④及时了解事故的原因及经过，负责泄漏的化学品、废水的拦截、收集等应急处理；

⑤负责事故后对被污染区域进行清洗（清洗废水需收集至污水处理池）；

⑥发生突发环境时，负责将雨水外排口闸门关闭；

⑦发生紧急事故时，组织公司职工安全疏散转移、维持安全通道疏散的有序、有效；

⑧负责布置安全警戒，禁止无关人员和车辆进入事故现场；

⑨负责厂区交通管制疏散人员，现场周围物资转移；

⑩负责指引社会援助车辆、人员进入，负责应急现场的外来救援团组的接待工作，将他们到达的人数、救灾物资情况报告总指挥。

二、后勤保障组

①发生紧急事故时，负责其他资源的抢救维护；

②发生事故时，负责应急物资(消防应急物资及个人防护物资)及其它物资的供应工作；

③发生紧急事故时，负责财务等资料抢救维护；

④负责日常应急物资的采购；

⑤发生紧急情况，负责联系消防部门灭火；

⑥发生紧急情况，负责联系环保部门控制环境污染；

⑦发生紧急情况，维护现场和接待处理人员；

⑧发生人员伤亡时，负责联系120，联系医院抢救伤员；

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负责联系广东省东莞生态环境监测站或其他第三方检测机构；

⑩当发生环境事故时，负责与周边环境敏感点联系。

三、应急监测组

①将第三方检测数据及时上报应急指挥部；

- ②发生紧急事故时，协助第三方检测机构对事故水以及周边大气进行抽样检测；
- ③事故发生后，协助污水处理厂相关人员对收集的事故水进行处理；
- ④抽样检测的结果应及时上报指挥部。

四、医疗救护组

- ①负责日常的医疗卫生工作；
- ②开展对废水站人员的应急自救互救培训；
- ③事故发生时负责携带医疗急救设备以及个人防护设备赶赴现场，对伤员进行简单包扎救护；
- ④及时将受伤人员救护情况向上级报告；
- ⑤负责保护、转送事故中的受伤伤员；
- ⑥根据人员伤亡情况，上报污水处理厂应急救援指挥部，请求支援。

4 预防预警措施

4.1 危险源监测、监控的方式和方法

4.1.1 生产中控系统

为及时反映厂区各系统单元情况，厂区进行实时中控系统监控等防控措施，中控室设于厂区的综合楼，中控室内有视频监控等防控系统。远程控制系统根据污水处理实时情况进行远程调节。一旦出现事故（如：设备故障、停电、工艺失调、提升泵房的流量计出现问题等情况），中控室立即发出故障报警，从而实现预警监控的作用。同时工作人员每天对厂区内的系统单元进行每2小时一次的巡检，了解污水系统工艺的运行情况。

4.1.2 环保自动监控系统

厂区在进水与出水设有在线监测房，监测仪器有：化学需氧量在线分析仪、水质在线监测仪、总磷、总氮分析仪等。在线监测项目为：COD、NH₃-N、总磷、总氮、pH等，以2小时/次的频率，实时上传至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4.1.3 重金属的监测

企业实验室配套多台废水检测仪器——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台式溶解氧仪、便携式DO仪、pH分析仪、便携式浊度、悬浮物和污泥界面监测仪等，可以自行检测BOD₅、SS、总磷、总氮、色度等（重金属总汞、总镉、总铬、六价铬、总砷、总铅等定期委托外部检测公司进行检测）。因此，厂区具备重金属的监测防控措施。

4.1.4 日常管理监控

制订日常点检表，专人巡检，作好点检记录：日常巡检每两小时巡查一次，检查的主要内容包括：按要求填写在线监测日常巡查表，开关设备等如实反映当天厂区系统运行情况；清洗打扫各个单元；负责中控室数据记录，存档前一天的数据。并负责统计填好当天的运行累计数（包括日累计、月累计）等工作。

4.2 环境风险源防控措施

4.2.1 污水处理系统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A.厂区内管网设有防渗处理，避免污水下渗，污染土壤及地下水环境；

B.设置专职环保人员进行管理及保养污水处理系统，如定期对闸阀加注黄油等。使之长期有效的于正常的运行之中；

C.污水处理厂进出水水质执行定期监测制度，了解水厂进出水水质情况，防止污水水质水量波动影响水厂正常运行，及时合理的调节运行工况，严禁长时间超负荷运行；

D.对处理系统进行定期与不定期检查，及时维修或更换不良部件；

E.公司在建筑物上安装有避雷针、视频探头、报警器等设备，以防止雷雨天气造成的环境污染事故，通过视频探头和报警器及时发现事故；

F.设置中央控制台，实现污水处理系统实行自动监控，及时掌握废水的处理情况，做到达标排放；

G.关键设备(如潜污泵、污泥回流泵等)均配有备用设施，以便营运过程中由于废水处理设备发生故障，另一台备用设备能立即启动，保证污水处理系统的正常运行。

H.清溪厦坭二期工程进水泵房潜污泵设置3用1备，能有效防止因为提升故障而影响整个污水处理系统的正常运行。

I.企业严格控制接纳污水的进水水质及水量情况，尽量避免废水的过量或异常而直接进入污水处理系统，对系统造成一定冲击而导致出水水质不达标的情况；

J.定期检查污水处理厂使用化学品是否过期；

K.污水处理系统在多个处理单元设有阀门，在极端天气或突发情况下，立即关闭阀门，或者通过远程操控系统立即关闭提升泵，将含有污染物的污水有效地收集于企业的处理系统内，不直接排入外环境。

L.厂区各主要单元：加药房、鼓风机房等地方，均配套有足够的环境应急物资：耐酸耐碱胶手套、防毒面罩、抹布、活性炭、消石灰、防化服等。

M.公司对进水及出水水质进行定期检测，定期检测项目有pH、SS、COD、BOD₅、氨氮、总氮、总磷、色度、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LAS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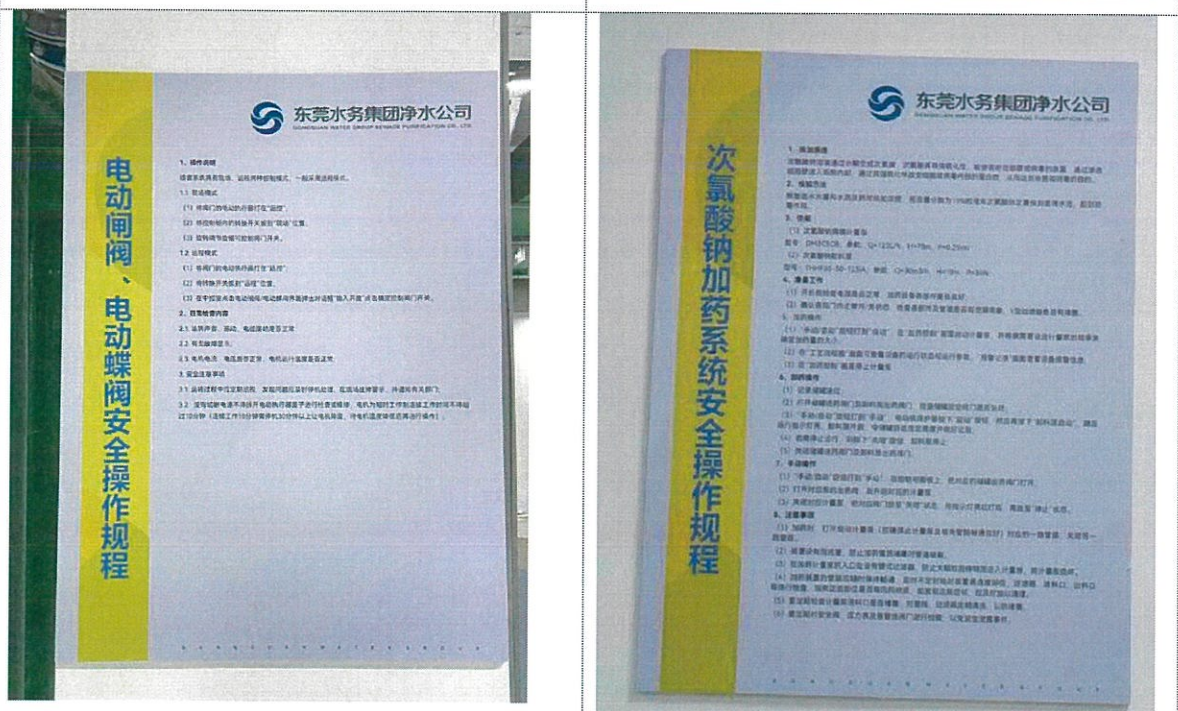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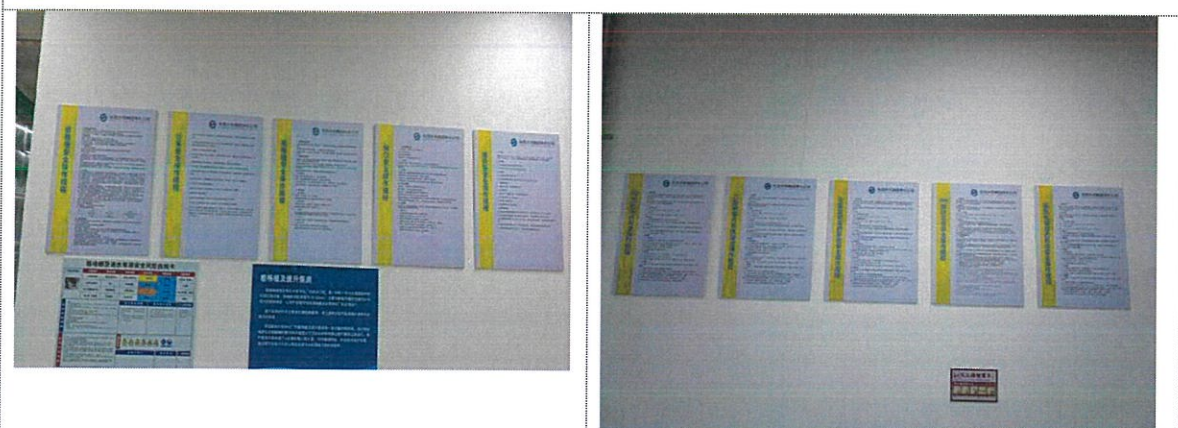
N.公司设置在线监控系统，检测的项目有COD、NH₃-N、TP、TN、SS、水温、流量、pH等，并与东莞市生态环境局联网，一旦出现超标，系统将会发出警报，企业立即采取措施。

O.公司自配有重金属检测设备，并定期对进水进行检测，一旦出现重金属超标进入，立即向东莞市生态环境局申请污水异常说明请示，必要时申请停止进水，预防含重金属污水对污水处理系统产生冲击。

P.污水厂采用双回路供电，当一条线路有故障停电时，另一条线路马上切换使用，有效保证了污水处理系统的正常运行。



厂区风险标识



污水处理设施操作指引



4.2.2 固体废物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A. 专用堆放场所具有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等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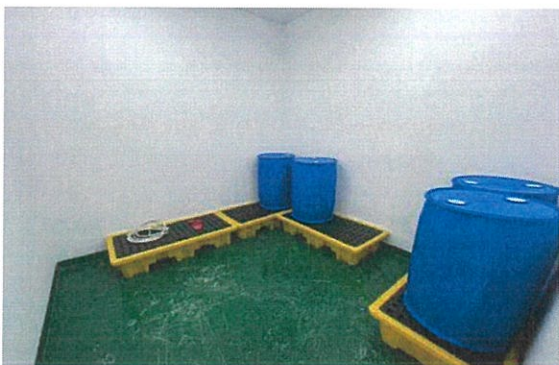
B. 公司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污泥由污泥压滤机压榨后，统一储存在泥斗中，然后交由资质的公司处理。污泥压滤过程中产生的压滤液，公司已设置专门的收集管网，收集至污水处理系统处理。

4.2.3 在实验室产生的危废管理方面

A. 危险废物实现分类分区管理，粘贴标识、安排专人管理，液态废弃物配备托盘并做好防泄漏措施；

B. 危废存放点、药品贮存室、实验室配有灭火器、口罩、淋洗器等事故必备的安全工具，能有效地预防和减轻中毒、火灾及泄漏事故的伤害；

C. 危废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厂区实验室危废仓标识、分类存放配备托盘应急物资

4.2.4 储罐、加药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A.聚合氯化铝、次氯酸钠、碱液等定点存放，存放点周围设置围堰，并做好防泄漏措施；

B.加药间设置防腐防渗措施且可通过管沟排入多级AO池体内部或放置潜污泵抽至进水泵房，一旦化学品泄漏，可继续引入污水处理系统，不会外排至外界环境；



储罐设有围堰，有效防止泄漏

4.2.5 事故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A.公司在雨水排放口处增设了雨水闸阀，一旦发生池体破裂或消防事故，事故水可截留于厂区内。

B.厂区配置足够应急物资，以满足日常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的紧急救援；

C.厂区污水处理设施构筑物箱体采用全地下布置，一旦发生突发环境事故，可有效防止事故水通过厂区门口外泄；

D.厂区地上部分建筑主要为综合楼和脱水机房等，产生的事故废水均通过放置潜水泵抽至厂区污水集中管网并自流进入进水泵房，可有效防止事故水通过地上区域外泄。



1#雨水排放口闸阀



2#雨水排放口闸阀

企业室内范围事故储存设施总有效容积计算：

东莞市清溪厦坭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为地下式污水处理厂，地上部分事故废水（如消防废水、污泥滤液等）均可通过放置潜水泵抽至地下区域的进水泵房。厂区已完成雨污分流，设2个雨水排放口，雨水排放口处设闸门，事故情况下，第一时间关闭总闸门，地上及地下区域内的储罐围堰内的事故废水可通过移动式潜水泵抽至进水泵房，其他事故废水也通过水泵引入进水泵房，进水泵房池体容积510m³，参照《事故状态下水体污染的预防与控制技术要求》（Q/SY 1190-2013）附录B事故缓冲设施容积的确定，事故缓冲设施总有效容积公式如下：

$$V_{\text{总}} = (V_1 + V_2 - V_3)_{\text{max}} + V_4 + V_5$$

$$V_2 = \sum Q_{\text{消}} \cdot t_{\text{消}}$$

$$V_5 = 10q \cdot f$$

$$q = \frac{q_n}{n}$$

式中：

V_1 ——收集系统范围内发生事故的物料量，m³；

V_2 ——发生事故的储罐、装置或铁路、汽车装卸区的消防水量，m³；

$Q_{\text{消}}$ ——发生事故的储罐、装置或铁路、汽车装卸区同时使用的消防设施给水流量，m³/h；

$t_{\text{消}}$ ——消防设施对应的设计消防历时，h；

V_3 ——发生事故时可以转输到其他储存或处理设施的物料量，m³；

V_4 ——发生事故时仍必须进入该收集系统的生产废水量，m³；

V_5 ——发生事故时可能进入该收集系统的降雨量，m³；

q ——降雨强度，按平均日降雨量，mm；

q_n ——年平均降雨量，mm；

n ——年平均降雨日数；

f ——必须进入事故废水收集系统的雨水汇水面积， 10^4m^2 。

表4.2-1 公式中 V_1 的取值

类型	装置	油罐组	铁路装卸区	汽车装卸区
V_1	单套装置物料量按存留最大物料量的一台反应器或中间储罐计	按一个最大储罐计	按系统范围一个最大槽车计	按系统范围一个最大罐车计

清溪厦坭二期工程厂区内主要化学品储罐有聚合氯化铝 PAC、次氯酸钠、乙酸钠、碱液，均为不燃品，消防水量按 2 小时，15L/s 计算消防水量，消防水量 V_2 取值 108 m^3 。

表 4.2-2 化学品储罐储存量 (V_1) 及围堰参数 (V_3)

原料	储罐数量 (个)	储罐半径 (m)	最大储存量 (V_1) (m^3)	围堰尺寸 (长×宽×高, m)	围堰有效容积 (V_3) (m^3)
次氯酸钠	1	0.91	5	3.94×3.55×0.8	9.11
PAC (加药间)	2	1.31	15	7.79×3.90×0.8	15.68
PAC (脱水车间)	2	1.62	30	10.6×6.05×0.5	23.82
乙酸钠	3	1.31	15	9.94×3.55×0.8	15.30
碱液	1	1.20	10	4.36×3.90×0.8	9.99

项目主要储罐事故排入事故应急池量 ($V_1 + V_2 - V_3$) 计算如下表：

表4.2-3 化学品储罐事故排入事故应急池量 ($V_1 + V_2 - V_3$)

原料	最大储存量 (V_1) (m^3)	事故消防水量 (V_2) (m^3)	围堰有效容积 (V_3) (m^3)	$V_1 + V_2 - V_3$
次氯酸钠	5	108	9.11	103.89
PAC (加药间)	15	108	15.68	107.32
PAC (脱水车间)	30	108	23.82	114.18
乙酸钠	15	108	15.30	107.7
碱液	10	108	9.99	108.01
$(V_1 + V_2 - V_3)_{\max}$				114.18

本项目设计废水处理规模 50000m³/d，假设突然事件发生，需要停止进水，因一期和本项目可进行水量调度，可与一期协商增加其进水，暂停二期接受污水，预计实施停止进水响应时间 10 分钟，发生事故时仍必须进入该收集系统的生产废水量V₄约 347.2m³。

东莞市年降水量约 1802.5 毫米，年均降水天数 146 天，降雨强度 q 约 12.35mm，其中清溪厦坭二期工程地面汇水面积为 1790m²，发生事故时可能进入该收集系统的降雨量V₅ = 10 × 12.35mm × 1790m² = 22.11m³。

事故缓冲设施总有效容积计算如下：

$$V_{\text{总}} = (V_1 + V_2 - V_3)_{\text{max}} + V_4 + V_5 = 114.18\text{m}^3 + 347.2\text{m}^3 + 22.11\text{m}^3 = 483.49\text{m}^3$$

本项目进水泵房可作为事故应急池，池体容积 510m³，事故应急池容积大于上述事故缓冲设施总有效容积公式核算的结果（483.49m³），本项目进水泵房可满足突发事件下事故废水的应急贮存。

4.2.6 生化系统微生物出现异常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定期对进水进行检测，若进水掺杂工业废水导致水质波动较大时，立刻排查原因，并与环保部门形成应急联动，立即报告环保部门该系统出现事故的原因以及能会导致的结果。

4.2.7 地下区域废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A.地下区域各区域均设置废气监测仪表如氨气、硫化氢等，并安排人员定期对其进行维护检查；

B.污水厂采用双回路供电，当一条线路有故障停电时，另一条线路马上切换使用，有效保证了废气监测仪表、除臭设施等的正常开启；

C.污水厂在工艺设计中，在可能有燃爆性气体的室内设自然通风及机械通风设施，使燃爆性气体的浓度低于其爆炸下限。

5 资金保障

应急办公室对应急工作的日常费用做出预算，财务部门审核，经企业高层办公会审定后，列入年度预算，审计部门要加强对应急工作费用的监督管理、保证专款专用，应急处置结束后，财务部门要对应急处置费用进行如实核销。

- (1) 要保证先期的物资和器材储备资金投入，预备必要的补偿资金。
- (2) 要制订抢险救灾过程的资金调配计划，保证抢险救灾时有足够的资金可供调配。
- (3) 做好后期有关资金理赔、补偿工作。
- (4) 要储备和保证后期足够的职工安置费用。

6 应急物资保障

厂区在日常的生产管理中，常备一定数量的应急物资，详细的物资清单见下表。

表 6-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物资与装备

器材名称	数量	储存位置	管理人	联系方式
消防防火服套装	5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消防斧	5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室外消火栓启闭板手	2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防护眼镜	5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安全带	3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安全绳	10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半身连体水裤	2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安全帽	20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雨衣	25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水鞋	25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人工呼吸面膜	5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耐酸耐碱胶手套	4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防毒面罩+有机滤盒	10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耐酸耐碱靴	5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口哨	10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劳保鞋	25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10 米防坠器	2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20 米防坠器	3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药箱	1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反光衣	20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救生衣	30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救生圈	30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救生杆或竹杆	10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SH 型医用担架	2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对讲机	13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手持喇叭	5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安全警戒带	10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警示锥桶	30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强光电筒	10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防汛沙包袋	300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铁锹	30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警示灯	2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四合一气体检测仪	2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正压空气呼吸器	2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通风机	2	仓库	陈泽填	18024175543
应急泵	2	维修房	陈泽填	18024175543

7 外部救援保障

在事故影响已超出厂区控制范围时，需上报政府，请求外部救援力量的帮助，避免对外环境造成更大的伤害和破坏。尤其是在一级事故状态下，企业可以直接请求救援。具体外部应急救援力量联系方式如下表所示。

表 7-1 外部应急保障联系方式

序号	应急功能	外部资源	电话
1	总体防控、处置突发环境事件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	0769-87731017
2	环境监测及监督管理、处理事故造成的环境污染方面的问题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清溪分局	0769-86000601
3	环境监测	广东省东莞生态环境监测站	0769-23391899
4	消防抢险，控制火灾，对火区实施警戒	东莞市消防救援支队清溪大队	119/0769-82773999
5	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协调处置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	0769-23308677
6	救治负伤、中毒等患者	东莞市清溪医院	0769—38828600
7	事故应急总协调	东莞市人民政府	0769-22222302
8	事故应急协调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清溪分局	0769-87731380
9	维持秩序，疏散人员，保护现场，实行交通管制	东莞市公安局	110/0769-22222107
		东莞市公安局清溪分局	110/0769-87735110
10	消防抢险，控制火灾，对火区实施警戒	东莞市消防局	119
11	中毒救急，救护伤员	东莞市医疗救护120指挥中心	120/0769-22212522
12	组织卫生医疗队伍进行抢救、卫生防疫工作	东莞市卫生健康局	0769-23281111
13	环境监测及监督管理、处理事故造成的环境污染方面的问题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0769-22835880
14	负责指导应急救援工作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应急办	0769-23391533
15	应急咨询、包括：物质特性和危害、对事故现场处置提出建议	国家应急管理部化学品登记中心	0532-83889090
16	救治负伤、中毒等患者	广东省东莞市人民医院	0769-28637333
17	做好职业病预防及救治工作	东莞市职业病防治中心	0769-22017177
18	中毒应急咨询和急救	广东省人民医院急救中心	020-83848627
19	污水处理厂管理科室	东莞市环保产业促进中心	0769-22496405

表 7-2 内部应急保障联系方式

组织机构	职位	姓名	联系电话
应急指挥部	总指挥	乔文	13751354005
	副总指挥	陈泽填	18024175543
现场处置组	组长	刘志庭	17688645687
	组员	林雁鸿	13042090606
	组员	朱杨焕	15989649408
	组员	潘伟雄	15118400755
	组员	陈李诗	17304069891
后勤保障组	组长	龚榕	13435434739
	组员	邹刚	19925338961
	组员	李志刚	15986674369
	组员	张菁婷	15018087589
医疗救护组	组长	李双宏	18098279750
	组员	陈丽洁	13410433041
应急监测组	组长	张惠杰	19170300844
	组员	周昌宁	13786492496

8 建议

本次环境应急资源调查从“人、财、物”三方面进行了调查，可知本厂区已组建应急救援队伍，并根据环保等部门要求配备了必要的应急设施及装备。但由于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危害难以预测，企业自身的应急能力也相对有限。故通过本次调查，已摸清企业外部救援力量的联系方式，对企业遇到突发环境事件时的及时应对非常有利的。此外，为了使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各项应急救援工作有序开展，相关制度、培训、演练及预案是必不可少的。

而在本次调查中可知，企业已有较为完善的制度、应急预案。

